

证券代码：300142 证券简称：沃森生物 公告编号：2019-003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河北大安制药有限公司未完成2018年血浆采集量预计目标 将导致公司承担相应赔付责任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日前收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河北大安制药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大华核字[2019]000037号）（以下简称“审计报告”），根据该审计报告，截止2018年12月31日，河北大安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大安”）2018年度共采集血浆101.8337吨。

根据公司与杜江涛先生于2014年10月签署的《杜江涛先生与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北大安制药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之股权转让协议书》及公司于2016年12月签署的《杜江涛先生与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北大安制药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杜江涛先生、北京博晖创新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权利义务转移的协议》（详见公司分别于2014年10月10日、2016年12月12日在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4-075号、2016-179号、2016-180号公告），由于河北大安2018年已实现的血浆采集量未能达到上述协议约定的年度最低承诺值，公司根据上述协议需承担相应的股权补偿赔付责任，股权补偿额度以公司所持有的河北大安具有赔付责任的股权为限。

上述事项预计导致公司2018年度所产生的相应赔付损失约7,600万元，导致公司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约7,600万元，具体准确金额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结果为准。

本次股权赔付完成后，根据上述协议的约定，公司自2019年起将不再承担赔

付责任。

本次股权赔付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公司将对该事项持续关注，并按照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七日